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
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

询价文件

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



目 录

- 第 1 章 询价公告
- 第 2 章 报价人须知
- 第 3 章 评选办法
- 第 4 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 5 章 技术要求
- 第 6 章 报价文件格式

第 1 章 询价公告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 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 询价公告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以下称“成渝路扩容”）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修建，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及银行贷款。项目委托人为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询价条件，现由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作为询价人，对成渝路扩容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进行公开询价。

一、询价项目概况

项目概况：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线路起自桑家坡（川渝界），接拟改扩建的 G85 银昆高速公路重庆段，止于成都市高洞，接已建成的成都市东西轴线城市道路，路线全长 179.129 公里。其中，利用既有公路进行改扩建路段 43.160 公里，新建复线段长 135.969 公里。先行开工控制性工程包含隧道、互通和桥梁等 91 处工点，其中 67 处涉及先行使用林地。

二、询价内容

(1) 本次询价范围为：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划分为 LD1 共一个标段。

(2) 服务内容：

①先行用地范围内，开展本工程使用林地野外调查工作，确定各林地地类界线、面积、权属、林种、起源、森林类别、蓄积等指标；开展非林地内地块范围调查及古树名木调查。

②依据国家、省相关规定，编制先行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③协助委托人做好县（区）、市级林草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工作。

④协调各县（区）相关单位完成项目先行使用林地现场勘验。

⑤协助委托人组卷报件及办理项目先行使用林地相关手续。

⑥协助委托人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

⑦配合后期项目全线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技术服务单位工作，提供相关资料。

(3) 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

三、资格要求

1、报价人资格要求

(1) 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

(2) 资质条件：

具有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资质。

(3) 业绩要求：

报价人近5年（自2018年1月1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独立完成1个公路工程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工作，并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

(4) 信誉要求：

A.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事业单位不适用）。

B.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

C. 在2020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报价截止日期间，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报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5) 在人员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林业技术服务能力。

2、本次询价 不接受 联合体申请，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四、评选办法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评选采用 综合评估 法（单信封形式）。

五、询价文件的获得

1、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2023 年 1 月 19 日，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询价文件。询价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询价文件获取的方式。

2、报价人应及时在上述网站下载有关内容，询价人不再另行通知。如有问题应及时与询价人联系，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报价人负责；如逾期未联系的，询价人视为收到或默认已收到。

六、询价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1、踏勘现场及预备会：

询价人不组织现场踏勘及预备会议。报价人需自行安排进行现场踏勘，并自行承担考察费用及安全责任。

2、报价文件的送交：

报价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00~9:30 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20 日上午 9:30 时（北京时间），报价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报价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4楼A区423-1室。询价人定于报价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举行公开开标，报价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未按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询价人不予受理。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s://www.scgs.com.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询价人：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A0102 室

电 话：15198297511

邮 编：610041

联系人：谭女士

询价人：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1 月 16 日

第 2 章 报价人须知

一、报价人须知

二、资格审查条件

一、报价人须知

1. 释义

本询价文件中下列词语的含义是：

(1) 询价：是指询价人事先公布条件和要求，报价人按询价办法规定的方式参加项目竞争，询价人通过比较，选择和确定中选人的行为。

(2) 询价人：是提出本询价项目，组织进行询价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 询价文件：由询价人按照有关规定，对报价人参加该项目报价提出的条件和要求。

(4) 报价人：通过自愿报名或询价邀请参加评选的报价人。

(5) 评选：是指询价人按照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对报价人进行评选，以最终确定中选人的行为。

2. 询价文件

询价文件的组成

(1) 询价公告

(2) 报价人须知

(3) 评选办法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技术要求

(6) 报价文件格式

3. 报价文件

3.1 报价文件的组成包含（单信封形式）：

(1) 报价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3) 资格审查资料；

(4) 技术建议书

(5) 其他（如有）。

3.2 报价文件编制：

(1) 报价文件应按询价文件第六章“报价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并须将企业证照、业绩证明材料等本询价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附于报价文件中以方便评选委员会查验。

(2) 报价文件除签字外，全部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证明文件除外），报价文件（正本）应逐页连续编码，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报价文件格式要求签署，不得用签名章代替。报价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应加盖法人单位章，如有涂改，应由报价文件签字人在改动处小签或加盖单位章。

(3) 报价文件应提交一式贰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在封面上应分别标明）。报价文件副本应由其已编页码并签字的正本复制（复印）而成（包括证明文件；复制件可用黑白件），正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4) 报价文件的正本、副本应编制目录且从目录开始逐页标注连续页码，采用粘贴或装订方式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并标明“正本”、“副本”，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否则，由于报价文件页码编制和装订造成的丢失、散落、缺页或其它后果概由报价人自行承担。询价文件要求报价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报价文件“正本”内。

3.3 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为自报价人提交报价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60 天，在报价有效期内，报价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报价文件。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报价有效期的，询价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价人延长报价有效期。

4. 报价

4.1 报价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报价文件必须用封套进行包装(内含正本及副本)，并加贴封条或盖密封章。未按询价文件相关要求密封和标记的报价文件将不予签收。

4.2 报价文件封套

报价文件封套写明（单信封形式）：

询价人全称：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询价人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高速大厦 A0102 室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 LD1 标段报价文件在 2023 年 1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前不得开启报价文件

4.3 报价文件送交

报价人应该在“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按照询价文件规定格式和内容编写的报价文件。报价人没有按时提交报价文件的，将被认为放弃报价。

4.4 费用承担

报价人在报价过程中产生的一切费用，不论中选与否，均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5. 报价须知

报价应包括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完成服务期的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人人工、设施设备、管理、办公、交通、通讯、会务、成果评审、现场考察、物耗、利润、保险、税费、风险及有关的其它费用等全部技术服务工作及成果通过评审的一切费用。

该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6. 询价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人民币 498500 元整（大写：肆拾玖万捌仟伍佰元）。

公布的最高限价作为报价人报价的控制上限。凡是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其报价文件不通过评选。

7. 合同签订

7.1 中选通知

询价人根据评选委员会的评选结果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7.2 签订合同

询价人将合同授予评选委员会评选确定的中选人。中选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 14 日内，与询价人签订合同协议书。

8. 重新询价和不再询价

如果报价截止时间止，递交报价文件的报价人少于三个的；或经评选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报价的；或中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与询价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在此情况下，询价人可以按规定重新组织询价。

9. 监督机构

询价人纪律检查部门。

二、资格审查条件

2-1 资质最低要求

询价标段	要求
LD1	<p>(1) 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并盖章）。</p> <p>(2) 具有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颁发的林业调查规划设计甲级资质。</p>

2-2 业绩最低要求

询价标段	要求
LD1	<p>报价人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独立完成 1 个公路工程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工作，并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p>

2-3 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询价标段	职务	要求
LD1	项目负责人	<p>(1) 具有林业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2) 报价人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在 1 个公路工程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工作项目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职务，且该项目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p>
	技术负责人	<p>(1) 具有林业类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2) 报价人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在 1 个公路工程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工作项目中担任过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职务，且该项目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p>

2-4 信誉最低要求

询价标段	要求
LD1	<p>A.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事业单位不适用）。</p> <p>B.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报价人，不得参加报价。</p> <p>C. 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报价截止日期间，报价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报价人须提交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p>

第 3 章 评选办法

评选办法（综合评估法）

1. 总则

1.1 为规范本项目评选工作，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国家发改委等七部委 2001 年第 12 号令）、交通运输部《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2015 年第 24 号令）、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川交发[2019]32 号）等有关规定，并结合本工程询价文件，制订本评选办法。

1.2 评选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3 评选活动应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选委员会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和报价人串通，不得泄露与评选活动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可能影响公正评选的任何活动。评选期间报价人不得干扰评选工作，不得采用行贿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评选。

1.4 本次询价采用资格后审，评选采用综合评估法（单信封形式）。

2. 评选委员会及职责

2.1 评选委员会组成

评选委员会由询价人选派有关技术、经济、招标等方面的专业人员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

2.2 评选委员会职责

- (1) 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 (2) 对报价文件进行资格审查；
- (3) 进行详细评审；
- (4) 确定中选人；
- (5) 完成书面评选报告提交询价人。

3. 评审程序

3.1 评选准备

评选委员会开始评选工作之前，必须首先认真研读询价文件、评选办法和评选所需的其他重要信息与数据，了解和熟悉询价项目基本情况。

3.2 评选程序

- (1) 初步评审；
- (2) 资格审查；
- (3) 详细评审；
- (4) 算术性修正；
- (5) 报价文件的澄清；
- (6) 确定中选人。

4. 初步评审

评选委员会将对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报价文件才能进入下一阶段评

审。通过初步评审的主要条件：

- (1) 报价文件按照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和要求编制，字迹清晰可辨；
- (2) 报价文件按询价文件规定，加盖报价人单位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签章；
- (3) 按照报价文件规定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书（如有）；
- (4) 一份报价文件只有一个报价，未提供选择性报价或询价函；
- (5) 服务期满足询价文件要求；
- (6) 报价文件未附有询价人不能接受的其他条件；

报价文件不符合以上条件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初步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报价。

5. 资格审查

评选委员会根据询价文件资格审查要求，对报价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信誉等进行评审，判定其是否满足资格审查要求。

报价文件任一项不满足询价文件资格审查要求的，或未按照询价文件第6章报价文件格式要求提供有效证明材料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报价。

6. 详细评审

评选委员会对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的报价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对技术建议书、业绩、主要人员、评标价分别评审打分，满分100分；其中：技术建议书：30分，业绩：40分，主要人员：20分，评标价：10分；

报价人通过详细评审的主要条件：报价不能高于公布的最高限价；

报价文件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属于重大偏差，详细评审不予通过，否决其报价。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如下表：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1)	技术建议书 30分	对本项目的理解、服务大纲及工作计划安排	10分	有此项内容至少得6分，一般得6.0~7.0分，良得7.1~8.5分，优得8.6~10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本项目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10分	有此项内容至少得6分，一般得6.0~7.0分，良得7.1~8.5分，优得8.6~10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对本项目服务的质量、进度、安全保证措施及后续服务。	10分	有此项内容至少得6分，一般得6.0~7.0分，良得7.1~8.5分，优得8.6~10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2)		业绩	40分	(1)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 24 分； (2)扣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的业绩数量后,报价人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的已完成的业绩： 每增加 1 个高速公路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工作并取得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的项目业绩加 4 分,此项最多加 16 分。
(3)	主要人员	项目负责人	10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 6 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林业类专业正高级职称加 2 分,此项最多加 2 分。 (2)扣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的业绩数量后,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每增加 1 个公路工程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技术服务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的业绩加 2 分,此项最多加 2 分。
		技术负责人	10分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得 6 分； (1)技术负责人具有林业类专业正高级职称加 2 分,此项最多加 2 分。 (2)扣除满足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的业绩数量后,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报价截止日,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每增加 1 个公路工程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技术服务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的业绩加 2 分,此项最多加 2 分。
(4)		评标价	10	评标价=通过初步评审、资格审查且不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人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 评标价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1、计算评审基准价（保留 2 位小数） 所有评标价的平均值作为评审基准价； 2、计算偏差率（保留 2 位小数） 偏差率=100%× （评标价-评审基准价） / 评审基准价

综合评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评分标准
				3、计算评标价得分 a、如果评标价 > 评审基准价： 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2 b、如果评标价 ≤ 评审基准价： 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 得分计算至小数点后 2 位，四舍五入。评标价最低得分为 0 分。

各报价人的综合得分等于技术建议书、业绩、主要人员与报价评分之和。

7. 算术性修正

评选委员会对通过评细评审的报价按以下原则进行算术性修正：

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8. 报价文件的澄清

(1) 为了有助于报价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询价人可书面通知报价人澄清或说明其报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或要求补充相应资料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对此报价人不得拒绝，否则，将否决其报价。

(2) 有关澄清、说明和补正的要求和回答以书面形式进行，但询价人和报价人均不得因此而提出改变询价文件或报价文件实质内容的要求。报价人的书面澄清、说明或补正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 询价人不接受报价人对报价文件的主动澄清、说明和补正。

9. 确定中选人

(1) 询价人授权评选委员会确定中选人。

(2) 评选委员会对通过评审的所有报价人，先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综合得分最高的报价人为中选人，若多个报价人的综合得分相同时，则按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若多个报价人总报价金额也相同时，则按类似业绩数量从多到少进行排序。

10. 评选报告

评选委员会完成评选后，应当向询价人提交书面评选报告。

第 4 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条款

1. 定义和解释

本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含义。

1.1 本次进行询价的工作内容（即本项目）为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

1.2 委托人：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同协议书中的“甲方”。

1.3 受托人：即合同协议书中的“乙方”，指其报价文件已为委托人所接受，并与委托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承担成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

1.4 服务要求：本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的依据，国家级有关部委、四川省等相关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办法等，以及委托人的其他书面要求。

1.5 成果文件：指受托人按有关标准、规范、规定提交的成果产品，包括、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等。

1.6 合同价格：即报价函中的大写金额。

1.7 不可抗力：指委托人与受托人不能预见、或不能采取措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社会政治因素等。

1.8 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2. 服务周期及内容

2.1 服务内容：

(1) 先行用地范围内，开展本工程使用林地野外调查工作，确定各林地地类界线、面积、权属、林种、起源、森林类别、蓄积等指标；开展非林地内地块范围调查及古树名木调查。

(2) 依据国家、省相关规定，编制先行用地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

(3) 协助委托人做好县（区）、市级林草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工作。

(4) 协调各县（区）相关单位完成项目先行使用林地现场勘验。

(5) 协助委托人组卷报件及办理项目先行使用林地相关手续。

(6) 协助委托人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

(7) 配合后期项目全线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技术服务单位工作，提供相关资料。

2.2 服务周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

3. 委托人的责任与义务

3.1 委托人应按合同有关约定，及时支付相关费用。

3.2 在受托人人员进入现场进行作业时，委托人应对受托人与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提供必要的协助，保持与受托人的沟通和协调，配合受托人完成合同条款第 2.1 条约定的服务内容，但并不免除受托人根据本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3.3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委托人应保护受托人的报价文件、成果文件和专利技术。未经受托人同意，委托人对受托人交付的成果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

3.4 委托人不应对受托人提出不符合工程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的要求。

3.5 委托人应对受托人全方面管理，督促受托人按照相关合同条款完成工作任务。

4. 受托人的责任与义务

4.1 受托人应根据本合同的具体情况，按照技术要求的规定，完成合同条款第 2.1 条约定的服务内容。

4.2 受托人为完成合同条款第 2.1 条约定的服务内容而开展的相关工作，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卫和环境保护措施，如受托人未能采取有效的措施，而发生的与工作有关的人身伤亡、罚款、索赔、损失赔偿、诉讼费用及其他一切责任应由受托人负责。

对于受托人在工作过程中发生的人员伤亡，或者造成第三方的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或由此而引起的其他一切损害和损失，委托人均不承担责任。

4.3 受托人为开展本次工作，应参加委托人风险以外的其它有关的雇主责任保险，以使本项目工作进行顺利。受托人应将全部保险费（如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险和设备险等）计入合同报价中，委托人将不另行支付。

4.4 受托人在工作过程中，如果因其采用的技术方案等方面发生侵犯专利权的行为而引起索赔或诉讼，则受托人应承担全部责任，并保障委托人免于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害和损失。

4.5 人员保证与变更

4.5.1 受托人应安排报价文件中承诺的人员投入工作，并在工作过程中保持人员的相对稳定。在开展本项目合同条款第 2.1 条约定的服务工作期间，未经委托人批准，项目负责人和技术负责人不得更换。

4.5.2 如果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不能胜任工作、渎职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委托人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出更换要求，受托人应立即派出不低于原配置人员相应资历的人员替换；若非因上述原因，受托人有权拒绝。

4.5.3 受托人的工作进度没有达到受托人报价文件中承诺的进度计划时，委托人有权提出要

求增加人员，受托人应立即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之中。

4.6 受托人应当勤勉尽责的完成所委托事项，应确保其提供的成果文件的合法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不得有任何弄虚作假、编造、隐瞒的情形。发现项目本身或项目条件的任何问题可能影响报批的，应当及时告知委托人。

5. 违约与赔偿

5.1 委托人的违约

5.1.1 在合同履行期间，委托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但并非乙方原因造成），委托人应按乙方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费用。

5.2 乙方的违约

当乙方发生本款约定的违约情况时，委托人有权向乙方课以违约金，具体约定如下：

（1）乙方将任务转包，或者未经委托人同意私自分包的，委托人将有权解除合同，并课以乙方合同价格 5%~10%的违约金。

（2）乙方在约定时间内未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课以乙方合同价格 30%的违约金赔偿。委托人亦有权选择要求受托人继续履行合同直至获得批复为止，但违约金及损失赔偿不予减少。

（3）乙方有任何违反合同约定的情形，经委托人指出后，未在 7 日内予以改正或补救的，委托人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价格 30%的违约金并赔偿损失，同时委托人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应确保其提供的成果文件的合法合规性、真实性、准确性、全面性，否则乙方应当赔偿给委托人造成的损失。

（5）因乙方违约导致合同解除的，合同款均不支付，已经支付的应当全额退还。

6. 合同的生效、推迟与终止

6.1 合同的生效

合同文件自双方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乙方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时间按照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

6.2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被认为是一个整体，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 （1）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 （2）中选通知书；
- （3）报价函；

-
- (4) 合同条款；
 - (5) 技术要求；
 - (6) 报价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4 延误

6.4.1 由于委托人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服务增加和时间延续则：

(1) 乙方应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委托人，并采取合理措施使损失减少至最低；

(2) 乙方应保持详细原始记录。

委托人在与乙方协商后应相应地延长乙方的工作期限或增付费用。

6.4.2 由于委托人或不可抗力等因素，乙方无法履行合同的，乙方可以提出终止合同，并于7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委托人。

6.5 推迟与终止

6.5.1 委托人可以在7天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暂停全部或部分设计工作或终止本合同，一旦收到此类通知，乙方应立即安排停止计划并将费用减到最小。

6.5.2 委托人认为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若委托人在7天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委托人可以发出进一步的通知终止本合同，但此进一步的通知必须在第一个通知发出7天后发出。

6.6 合同终止不影响权利和责任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7. 费用与支付

7.1 费用计价模式

本合同的计价模式为：固定总价。

合同价格应包括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完成服务期的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受托人人工、设施设备、管理、办公、交通、通讯、会务、成果评审、现场考察、物耗、利润、保险、税费、风险及有关的其它费用等全部技术服务工作及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的一切费用。

7.2 费用的支付

(1) 合同签订后，委托人15日内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格的30%；

(2) 完成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现状调查表）成果文件编制并通过林草行业主管部门组织的评审或查验合格后，委托人30日内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格的40%；

(3) 完成本项目林地组卷，并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委

托人 30 日内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格的 30%;

7.3 费用的调整

在合同实施期间, 合同价格不调整。

7.4 税费

受托人应自行承担完成本项目工作需缴纳的一切税费, 并包括在报价中, 委托人不另行支付。
委托人付款前, 受托人应先行提供合法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8. 其他

8.1 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和法规, 对合同解释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8.2 版权

委托人就本项目调查设计及专题研究工作而向乙方提供的成果为委托人所拥有。乙方因受委托人委托进行的本项目调查设计及专题研究而产生的成果均为双方所共同享有, 其中任何一方
向第三方转让时需经另一方同意, 但若委托人因推行本项目的需要向第三者透露研究成果, 则无须
经过乙方的同意。

8.3 利益的冲突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 乙方及其雇员不应接受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利益和报酬;
乙方不得参与与委托人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8.4 争议的解决

本项目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 诉讼, 诉讼机构名称: 委托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第二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附件二 廉政合同

附件一：合同协议书

合同协议书

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为实施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询价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对该项目的报价。委托人和受托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服务范围、服务内容及服务周期：_____。

2. 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 本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 (2) 中选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合同条款；
- (5) 技术要求；
- (6) 报价文件中拟投入的项目主要人员；
-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3. 合同价格：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项目负责人：_____，技术负责人：_____。

5. 委托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受托人支付合同价款。

6. 本协议书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受托人完成全部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工作且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费用结清后失效。

7.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8.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委托人：_____（盖单位章） 受托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廉政合同

根据《关于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询价项目名称）的项目法人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委托人”）与该项目第 的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单位 （受托人名称，以下简称“受托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1. 委托人和受托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2）严格执行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询价项目名称）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委托人的义务

（1）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受托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受托人报销任何应由委托人或委托人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委托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受托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受托人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受托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委托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受托人和相关单位在服务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5）委托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活动和安排个人服务队伍。

3. 受托人的义务

（1）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委托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受托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委托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宴请及娱乐活动。

(4) 受托人不得为委托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4. 违约责任

(1) 委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受托人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受托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委托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委托人建议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给予受托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委托人或受托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受托人或受托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合同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林可合同失效日止。

7. 本合同作为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询价项目名称） 第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合同的附件，与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协议书正本二份、副本八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委托人：_____（盖单位章） 受托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受托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第 5 章 技术要求

技术要求

本工程的报告编制及报批过程和成果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国家林草局关于林业调查设计方面现行的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以及招标项目所在地关于林业调查设计方面的文件、规定。

受托人在报告编制及报批工作中使用或参考上述标准、规范以外的技术标准、规范时，应征得委托人的指定代表人的同意。

在报告编制及报批过程中，如果国家或有关部门颁布了新的技术标准或规范，则乙方应采用新的标准或规范进行调查设计。

具体应用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如下（不限于）：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 （3）《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办法》（国家林业局令 35 号）；
- （4）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管理规范》的通知（林资规[2021]5 号）；
- （5）《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规范》（LY/T 2492-2015）；

第 6 章 报价文件格式

G85G76 重庆（川渝界）至成都高速公路扩容工程项目
先行使用林地可行性报告编制等技术服务

报 价 文 件

报价人：(单位全称)

年 月 日

目 录

- (1) 报价函；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 (3) 资格审查资料；
- (4) 技术建议书；
- (5) 其他资料（如有）

（一）报价函

致： （询价人全称）

1. 我方经认真分析、研究了贵方提供的_____（项目全称）___标段的询价文件，并考察现场后，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的报价，遵照询价文件的要求承担本项目范围内合同的实施、完成。

2.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职称：_____；技术负责人姓名：_____，职称：_____。

3. 我方承诺在报价文件有效期内不撤销报价文件。在此有效期内，我方将遵守承诺，并同意随时解答贵方的询问，按贵方的要求提供补充资料，并随时准备接受中选和落标通知。

4. 如果你单位接受我们的报价，我们将保证在签定合同协议书后，在_____日内完成服务工作，并取得林草行业主管部门对工程先行使用林地的同意文件。

5. 如我方中选，我方承诺：

（1）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2）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工作。

6.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报价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7. 如果我方中标，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能够根据工作需要配备人员、仪器设备及办公、生活设施，且不低于第五章技术要求的相关要求。同时，我方承诺，在项目实施阶段，若配备人员、仪器设备及办公、生活设施不能满足实际工作需要时，将按照委托人要求无偿予以增加。

8.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报价函连同你方的中选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报价人：_____（全称）（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报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报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
人。

特此证明。

报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书

致：_____（询价人全称）

_____（报价人全称）（职务）（姓名）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授权_____（职务）_____（姓名）为我单位的合法代理人，该代理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第_____标段的报价过程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再授权。

报价人：_____（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授权人：_____（签字）_____

被授权的代理人：_____（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如果报价文件由委托代理人签署，则报价人须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须满足下列要求：

- （1）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询价人将认为其授权无效；**
- （2）授权书后须附授权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保证清晰有效；**

(三) 资格审查资料
3-1 单位情况一览表

报价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 名		技术职称		电 话	
企业资质证书	类 型:	等 级:		证 书 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 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报价人 关联企业情况	<p>报价人应提供关联企业情况，包括：</p> <p>(1) 报价人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出资额）比例；如报价人为上市公司，报价人应提供股权占公司股份总数 10% 以上的所有股东名称及相应股权比例；</p> <p>(2) 报价人投资（控股）或管理的下属企业名称、持有股权（出资额）比例；</p> <p>(3) 与报价人单位负责人（即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p>					
备注						

注：本表后必须附下述证明材料复印件（黑白或彩色）：

- (1) 营业执照、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出具）；
- (2) 资质等级证书；
- (3) 报价人在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出资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书，股东出资情况说明。

3-2 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1	2	3	...
项目名称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委托人	全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注：1. 报价人将近 5 年（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批复时间为准）的类似项目业绩情况填入本表中；

2. 应在本表后附合同文件以及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复印件（黑白或彩色），因报价人自身原因未提供附件或提供的附件不能与所证明的内容相匹配，造成绩效或其他内容不予认可时，报价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 如报价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准文件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合法继承。

3-3 本项目拟任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拟在本项目任职	
年龄		专业技术职称与等级	
时间	从事过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说明在岗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现从事工作为：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目前任职项目_____担任职位：		
备注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注：1.本表后应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复印件（黑白或彩色）：身份证、职称证书、个人业绩证明材料等有效证明材料。

2.个人业绩证明材料包含合同文件、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或项目委托人出具的证明原件原色扫描件或其他能够证明该人员具有相关业绩的材料。因报价人自身原因未提供附件或提供的附件不能与所证明的内容相匹配，造成业绩或其他内容不予认可时，报价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4 本项目拟任技术负责人情况表

姓名		拟在本项目任职	
年龄		专业技术职称与等级	
时间	从事过类似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说明在岗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现从事工作为： <input type="checkbox"/> 目前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目前任职项目_____担任职位：		
备注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

注：1.本表后应附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证明材料复印件（黑白或彩色）：身份证、职称证书、个人业绩证明材料等有效证明材料。

2.个人业绩证明材料包含合同文件、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或项目委托人出具的证明原件原色扫描件或其他能够证明该人员具有相关业绩的材料。因报价人自身原因未提供附件或提供的附件不能与所证明的内容相匹配，造成业绩或其他内容不予认可时，报价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3-5 报价人的信誉情况表

报价人应在本表后附：

- ①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网页信息资料 (事业单位除外)；
- ②“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查询网页信息资料；
- ③报价人对近 3 年内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 报价人及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均无行贿犯罪档案记录进行了承诺 (承诺函格式见后附《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四川成内渝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_____（报价人名称）_____（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_____、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在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报价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选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犯贿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选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价格扣除 5%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报价人：_____（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理人：_____（职务、姓名）_____

日期：_____年 月 日

(四) 技术建议书

报价人应按以下要点编制技术建议书（文字宜精练、内容具有针对性，总体控制在 10000 字以内）：

- 1、对本项目的理解、服务大纲及工作计划安排
- 2、本项目的特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及其对策措施
- 3、对本项目服务的质量、进度、安全保证措施及后续服务。

(五) 其他资料 (如有)